

经典收藏本



065
papaxion 水蜜桃系列

恶邻闪边

花儿

浪子末日

嘉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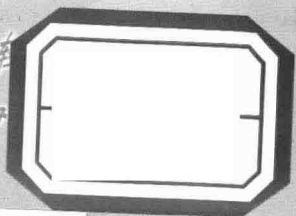


LOVE ROMANCE LOVE ROMANCE

满怀的爱意随着风儿

轻舞

寄托白云飘向伊



踮踮脚尖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爱情见证录……

最新·情·书

北·观·看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趴趴熊水蜜桃系列 065

恶邻闪边

(花儿)

浪子末日

(嘉恩)

出版发行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:张涛

印刷:呼和浩特市印刷厂

开本:787 × 1092 毫米 1/32

印张:7

字数:1600 千字

版次: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 - 3000 册

书号:ISBN7 - 80587 - 537 - 5/I · 886

定价:每册 8.00 元

版权所有·请勿翻印



趴趴熊

水蜜桃系列

065

恶邻闪边

花儿

她跟他天生不对盘，从小吵到大，他嘲笑她长得丑，让她气得再也不理他，想不到多年不见，她竟然没认出他来，当年的矮冬瓜如今变成了讨厌的大男人，还没礼貌的夺走她的初吻！这见鬼的洋派作风是怎么回事？该死的是他还空降成为她的新上司，不但对她动手动脚，纠缠个没完，还害她成为众人茶余饭后的八卦题材！她自己更是不争气，在他面前老是出糗，一碰上他就像被催眠一样失去理智，恍惚中好像还被——求婚了！？怎么可能？等等，他居然说他从小就爱她？还说他就是喜欢她这只「野猴子」！



Papaxionshuimitao



第一章

一阵优美流畅的钢琴声，从落地窗内流泄而出，音乐声盈满整座花园。

悠扬的旋律在夏夜的晚风里传送着，混着花香和月光，充满安逸闲适的味道。

花园里有几株茉莉开了花，隐隐约约的香味，带着股诱人的神秘。

园子里茂密的枝叶从围墙边探出头来，一个瘦小的女孩坐在围墙上，掩映的枝叶遮住她的身影。

她显然陶醉在音乐里，半闭着眼，轻轻的用手在腿上打着拍子。

一道黑影悄然无声的接近了她，冷不防的抓住她的脚，将她给扯了下来。

她愕然的尖叫出声，跌在草坪上，虽然没受伤但屁股也够痛的了。

“活该！”汪其磊咧开一张嘴，得意的哈哈大笑。

他是个有着阳光般灿烂笑容的男孩，热爱户外活动的他却比同龄的男孩都来得矮一些。

他浓眉大眼充满英气，再加上那颗时髦的刺帽头，虽然身高是致命伤，但优异的课业成绩和运动表现，仍让他轻而易举成为学校的风云人物。

他一向是所有女孩注意的焦点，独独住在隔壁的何嘉嘉，完全不把他当作一回事。

这一点让他感到很不是滋味，总是故意去招惹她，就算不能让她为他神魂颠倒，也要让她气得七窍生烟。

不管如何，他就是受不了不被她所注视、崇拜的事实。

何嘉嘉痛得龇牙咧嘴，用力的揉着摔痛的屁股，“痛死了！死



汪其磊！你干么偷袭我？”

他双手抱胸，满脸的幸灾乐祸，“谁叫你偷偷摸摸躲在这？喂，你在干么！”

“要你管！我坐在我家围墙上，也犯了你们汪家的法啦？”她皱着脸，恨恨的瞪着他。

“更正，是我家围墙。”

汪其磊摇摇头，非常介意何嘉嘉擅自将他家的围墙变成她家的。

“胡说八道！什么时候变成你们家的，不要脸！”

她对着他大做鬼脸，一副挑衅的模样。

汪其磊耸耸肩，一脸不想跟她争辩，觉得她蛮横无理，拿她无可奈何的模样。

事实上围墙到底是哪家的，谁也弄不清楚了。

汪、何两家一直比邻而居，围墙早在他们出生之前就建好了。

一道矮墙，简单的隔开两家，却隔不开两家浓浓的交情。

尤其是汪、何两家的孩子，从小一起长大，玩在一起。偶尔睡在一起，感情好得像是一家人。

只是交情好虽好，汪其磊和何嘉嘉这差了五岁的两个人，活像彼此犯冲，从小吵到大，互不相让。

刚开始大家还会帮着劝说，久而久之也就习惯，要是又见他们吵架，大人们就会说一句，“小孩子嘛！”

就这样轻描淡写的带过，只是吵归吵，闹归闹，何嘉嘉真的生气时，汪其磊还是会让着她。

何嘉嘉又做了个鬼脸，“讨厌鬼！干么不学学你哥哥，斯文又有礼貌，还会弹好好听的琴呢！”

“你才是野丫头！”汪其磊也不甘示弱，“干么不学学你姐姐，安静又温柔，长得又漂亮！看你长得像猴子似的，还敢喜欢我大哥？每天都来偷听他弹琴，不自量力！”

他很准确的击中何嘉嘉的弱点。

她知道自己长得不好看，又黑又瘦的，没有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，更没有樱桃小嘴。



长得丑已经是她的心病了，这个该死的汪其磊竟敢拿出来嘲笑她？

“你还不是个矮冬瓜？”轻蔑的抬起头来，何嘉嘉用手比比他只到她耳旁的高度，“没有我高，还敢看到我姐姐就流口水？”

汪其磊一下子就泄气了。没错，他是长得矮，连这只野猴子都比他高！

他明明大她五岁呀，为什么就是没她高？

“谁说我不会再长高，我会长高的！”他今年也才十三岁，正在发育，说不定明天就高了十公分！

何嘉嘉也不甘示弱，“那难道我就不会变漂亮吗？等我变漂亮之后，修文大哥就会喜欢我了。”

人家说女大十八变，难道是假的吗？

她天天喝牛奶、吃苹果，皮肤一定会变白的！

汪其磊突然安静下来，他看了看她，然后认真的说：“我看很难。”

“你怎么这么过分！”

何嘉嘉瞪大了眼，本来气得七窍生烟，但再想想，他说的似乎也没错。

有些人生下来长得就丑，是怎么都没办法变漂亮的！

可她毕竟是个八岁的敏感女孩，被人家当面说丑，还是有些难过。

“我说实话嘛！”汪其磊笑嘻嘻的说：“干么？你想哭了呀？”

他才不相信这个恰北北的何嘉嘉，会因为这么一点小事就哭。

她眼睛湿湿的，跺足骂道：“我最讨厌你了！矮冬瓜！”

跟她斗嘴斗习惯的汪其磊自然的回嘴，“我才最讨厌你了！野猴子！”

总有一天，他会比她高的，他最讨厌听何嘉嘉叫他矮冬瓜。

最讨厌她当哥哥的小跟班。

也最讨厌她永远没有注意到，他总是第一个发现她坐在墙上的人。

“汪其磊！”何嘉嘉气得哭了出来，“我再也不要跟你说话了！”



永远永远!”

看见她哭了,他其实有点歉然,但听到她这么说,他也有点火大,那敏感的少男自尊让他回了一句,“最好!我开心得想去放鞭炮了!”

“汪其磊!我要跟你绝交!”她喊出这句话,就哭着跑走了。

他冲着她的背影喊,“谢天谢地呀!”

他也不高兴了。她还不是说他是矮冬瓜?他都没有她那么生气,真不明白她在气什么。

算了,反正嘉嘉也不是那么小气的人,明天她又会跑来找他玩了。

每次都是这样的,这次一定也是。



何嘉嘉抱着一大叠书,马力全开的在大学校园里冲,她得赶在图书馆关门以前把书拿去还。

“真倒楣!早知道就不把借书证借小卿了。”

人家忙着去约会,就只有她这么苦命,得火速冲去还逾期的书。

“哎呀!何嘉嘉,你跑这么快干么?”

一个微胖的男生骑着单车从后面追上她,轻松的问她,“去哪呀?”

“去还书啦。”看见这个直属学长汪达,她忍不住冷汗直冒。

汪学长对她的好,真是没话说,印讲义、给考古题,甚至连宿舍抽签都多亏总干事的他帮忙。

可是他对她越好,她心里就越发毛,因为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嘛!

“要不要上来,我载你一程?”

她赶紧拒绝,“不用了,我跑得动,一点都不累。”

因为帮不了汪学长的忙,她也下大敢接受他的好意了。

“客气什么?你是我学妹嘛!对了,你到底什么时候才要安排



我跟你姐姐约会呀？”

天哪！她就知道，汪学长念兹在兹的就是这件事。

为什么她要这么苦命，有一个万人迷的校花姐姐？而且，还那么倒楣的跟她同校？

煎熬呀。

当初她考进来时，足足忍受了别人一整年异样的眼光。

“喔？那是何玖玖的妹妹？怎么差这么多呀？”

笑话，长得丑她也不愿意呀，她自己就已经够难受了，还要天天被人家提醒，实在是够不幸的。

“我姐姐有男朋友了。”何嘉嘉搬出永远如一的说词。

身为大众情人，姐姐也真是够累的，但她这个妹妹也是很辛苦呀，会靠近她的男生，绝大部分都是为了姐姐，也替她带来许多困扰。

只要走一趟校园，就会飞来一堆情书、鲜花、巧克力，但通通不是给她的。

她只是个免费的邮差，有时想想，难免沮丧。

“交个朋友有什么关系？又不是要她嫁给我，有没有男朋友没差啦。”

“再说啦！”她敷衍的说着，连忙跑上通往图书馆的斜坡。

胖嘟嘟的汪达骑得费力，自然就落后，何嘉嘉连忙趁机逃开，努力向前冲。

眼看着图书馆的玻璃大门在望，她猛冲过去，刚好一个男人推门出来。

“砰”的一声，她撞得头晕眼花，跌倒在地，手里的书掉满地。

“你没事吧？真抱歉，我太不小心了！”

她揉着撞出一个大包额头，含泪瞪着那个肇事者。

那是个又高又帅的大男孩，何嘉嘉知道他是篮球队的队长罗旭风，也是全校女生的白马王子。

她常常看见他在练球，或是带队出去比赛，有时候会幻想着当他女朋友不知道是什么滋味。

可是她从来没有接近他的机会，因为他的亲卫队个个都是耀



眼的辣妹，她就算是想帮他加油，也不够格。

现在这个学校的风云人物居然站在她面前，不但对她微笑，还朝她伸出手。

“你还好吧？站得起来吗？”

他握住她的手，帮她站起来，还替她把地上的书都捡起来。

她傻呼呼的看着他，一张脸红得像苹果，“谢谢你，我没事。”

老天对她真好，居然给她制造这么一个好机会，让她跟这个白马王子说话，而且还握到手。

“你叫何嘉嘉，对不对？”他笑着将书给她。

她好像被泼了一盆冷水。他怎么会知道她这个无名小卒的名字？喔，一定是拜玫玫所赐，因为大家都知道她是她妹妹。

罗旭风也会像其他人一样，接着说：“你是何玫玫的妹妹吧？”

她好沮丧，也有点气愤，为什么大家只把她当玫玫的妹妹，却没意识到她何嘉嘉也是个独立个体，不是谁的附属。

“我看过你在校刊上的文章，写得很棒。”

何嘉嘉瞪大眼睛，几乎不敢相信她的耳朵，“你说我的文章？”

他完全没提玫玫呢，而且他看过她的文章，她觉得好高兴、好感动。

“是呀，我喜欢你那篇文章的观点，校园内的流浪狗的确是学生的责任。”

何嘉嘉涨红着脸，有种手足无措的惊喜。

罗旭风笑着说：“你的文章流露着善良却又理性的观点，我们的社会需要多一点你这种人。”

她惊喜得说不出话来，只会傻呼呼的跟他道谢。这个风云人物没有注意到姐姐的光环，却看到平凡妹妹的优点。

“我练球要迟到了，很高兴跟你聊。”他微微一笑，“改天可以到你们社办参观吗？”

何嘉嘉傻楞楞的回答，“非常、欢——欢迎。”

天哪，她真气自己这么没用，居然在他面前紧张得结巴了！

看着罗旭风跑开，她心里慢慢的冒出一朵朵的小花，第一次有人注意到她。



她红着脸，感动得不知道该说些什么。



何嘉嘉看着镜子里的自己，有点紧张的将短发拉顺，再看看自己青春活泼的牛仔装打扮，她深吸一口气。

“应该没问题。”

这几个礼拜跟罗旭风的相处，就跟她想像的一样，又甜蜜又愉快，他实在是个贴心的好男人。

只要想到他，她心里就充满一阵甜蜜。

昨天罗旭风打赢一场球赛，说是她做的护身符有效，所以今天要请她吃饭，她又紧张又兴奋，昨晚都高兴得睡不着。

“咦，嘉嘉，你要出去呀？”

有着一头飘逸长发，优雅轻盈得有如精灵的何玫玫看她在玄关前猛照镜子，忍不住问了一声。

“嗯，跟个学长吃饭。”

“喔？学长而已吗？”何玫玫暧昧的说：“我看不是吧？”

昨天晚上嘉嘉可是破天荒的要自己帮她敷脸，还涂了指甲油呢。

她脸一红，“干么啦，礼拜天，我出去都不行喔？”

“当然可以，我要去寄快递，我们一起出门吧。”

何嘉嘉这才注意到她手里拿着一个盒子，“什么东西呀，要给谁？”

她神秘的一笑，“给其磊的，你还记得他吧？”

“我怎么会忘得了。”她刻意拔尖声音，表示彻底的嫌恶，“他那么特别——

的讨人厌！你还有在跟他联络呀？他们移民那么多年了耶。”

想到那个讨厌的汪其磊，她就觉得今天愉快的约会心情都被他破坏了。

“干么不联络？大家感情那么好，断了不是很可惜吗？”何玫玫笑着说：“你呀也真是的，人家其磊也没得罪你，连送行都不去，他



写信来也不看。”

“他没得罪我？哼，那是你不知道而已，我几百年前就跟他绝交了，谁有那个工夫跟他写信？”

“我有呀，前几年暑假其磊有回来，去垦丁参加单车比赛，我想说你那么讨厌他，就没找你去加油。”

“他有回来，你怎么没说？你跟妈说去垦丁潜水那一次是去见他呀！”没来由的，她心里一阵酸意，有点不舒服。

曾几何时，姐姐跟隔壁的讨厌鬼感情这么好了？

“你不是讨厌他吗？呵呵，干么很后悔吗？”何玫玫暧昧的甩手撞撞她，“没关系，你还有机会，我们毕业旅行要到旧金山去，其磊说要招待我，你也可以一起去。”

“免了，我才没兴趣咧！你小心一点，别被那个坏胚子卖了！”

“才不会呢，下跟你说了，不是要出门吗？”

何嘉嘉低头看了看手表。时间也差不多了，罗旭风说要来接她的。

“我跟你出去，他应该来了。”

“他呀他的，这个神秘人没名字呀？”何玫玫忍不住取笑她，“谁让你这么在乎？要是其磊知道了会难过的。”

“你别一直提那个名字，我听了就浑身不舒服！”

姐妹俩挽着手，一起出门，走到小院子，刚好罗旭风已经到了，他才脱不安全帽，往她们这里看过来，眼中露出欣喜的光芒。

“原来是他，我没想到你喜欢运动型的。”何玫玫轻声说：“我还跟其磊说你最讨厌肌肉男了，我弄错啦？”

“别再说他了！你快去寄东西啦。”莫名其妙的，她突然有种不好的预感，隐约觉得让罗旭风看见姐姐似乎不大妙。

何玫玫笑一笑，推开小铁门，对罗旭风说：“你好。”

他脸一红，有点手足无措的感觉，“你好。”

“骑慢一点，不要把嘉嘉留太晚。”说完，她便朝着巷口的便利商店走去。

罗旭风则是看着她的背影发呆，连何嘉嘉叫了他好几声，都没听见。



“学长？”她伸手在他面前挥，心里那种不愉快的感觉越来越强烈。

“嘎？”他猛然回过神，“什么事？”

“没什么，我已经好了。”她手一伸，“你有多带一顶安全帽吗？”

“有，在这。”他连忙翻开车垫，拿出一顶安全帽给她，“戴好，说好了我请你吃饭。”

她有点松了一口气。看样子他还记得他们的约会嘛！

“不过这顿饭吃完，你得帮我一个忙。”

这个“不过”让何嘉嘉心里发毛，“什么忙？不如现在说，要是我帮不上，也不能白吃你一顿呀。”

他笑一笑，但那笑容看在她眼里，却有说不出的虚伪，完全失去当初吸引她的魅力。

“其实……好吧，我告诉你，你保证会帮忙？你姐姐她没有男朋友对不对？其实我想……”

他话都还没说完，何嘉嘉就将安全帽往他肚子一甩，“对不起，这个忙我帮不上。”

她就知道，一定会这样的！

每个接近她的男人，都只是把她当作跳板，用来接近玫玫的，她已经受够了。

她再也不让任何人这样对她！

何嘉嘉愤怒的转身就走，罗旭风连忙拉住她，“嘉嘉，你怎么了？”

“放开我，不用叫得那么亲热。哼，原来你跟其他人没有两样。”

罗旭风一脸愕然，只能看着她决裂般的进屋，完全不明白自己做错什么。

从这一天起，何嘉嘉总算明白了，这辈子都不会有人注意到她，她永远都会被姐姐的光芒掩盖。



“嘉嘉！嘉嘉！何嘉嘉——”

一声比一声还急的叫唤，从楼下飘到楼上来。

何嘉嘉用棉被蒙住头，努力不让自己的睡意被妈妈的魔音叫走。

“何嘉嘉！你要迟到了！还不起来！”

但是叶念慈的功力非同小可，她锲而不舍的站在楼梯口，不断的对着楼上发出爱的呼唤。

“好！我投降了。”

算了，她还是放弃好了。何嘉嘉用力翻身坐起来，身上的套装凌乱的穿着，头发乱得像女巫。

她昨晚回到家时都快四点了，累到衣服没换、头发没放，就把自己抛在床上，狠狠的睡了一觉。

要是她妈妈不要一直发出爱的召唤，她大概可以睡到下个世纪去。

何嘉嘉叹了一口气，认命的爬起来，打了个大大的哈欠，眼光不自觉的落在对面那扇长满长春藤的窗户。

她打开窗户，伸手过去摘了一把，丢到桌上的水瓶里。

两扇窗户，只有三十二公分的距离。

小时候，她常常爬过窗户到汪家玩。

想到汪家，她的眉头皱起来。那个讨厌鬼汪其磊不知道长高了没？

不过她大概永远不知道答案了，汪家举家移民到美国去都十多年了，这期间她没再见过那个矮冬瓜。

她才不想他呢！一点都不想！

小时候也不知道哪里来的倔脾气，跟汪其磊吵了一架后，再也下跟他说话了，而他也很有个性，没主动跟她说话过。

何嘉嘉伸手玩弄着长春藤，摇了摇头。

搞什么嘛！她干嘛想着那个矮冬瓜？他早就滚出她的生活好



久了。

可是，她还是很介意他当年说她很丑！

过了这么多年，事实总算证明，她真的很丑……如果她就像姐姐那样的漂亮，也许那个牵着方浩手的人就是她了。

方浩……这个她曾经很欣赏的男人，最后成了她的姐夫。

婚礼的那一天，站在披着白纱的姐姐身边，她终于看见自己的丑陋。

那一刻，她好嫉妒。好生气，她真希望他们的婚姻彻底的失败，她真想有机会嘲笑他们两个的结合。

可是她什么都没做，只是安静的站在那里，反省自己那丑陋不堪的念头。

何嘉嘉飞快的洗了澡，换了一套衣服，匆忙的瞥了一眼时钟，“完了，又要迟到了！”

她冲下楼去，抓起餐桌上的牛奶，嘴里咬着一片吐司，一边穿外套，一边拎着鞋子，火速的冲出门。

叶念慈跟在后面唠唠叨叨的念，“一个女孩子玩到那么晚才回来！也不早点起床，匆匆忙忙的，连顿早餐都不能好好吃！”

何嘉嘉咬着吐司，坐在玄关穿鞋子，含糊的应了几声。

“早点回来，汪家兄弟搬回来了。你下班过去帮帮忙……”叶念慈继续在她耳边念着。

早就练就一身充耳不闻的功力，她随口敷衍了几声，压根就没有听见她妈妈究竟说了什么。

她只是习惯性的回答着，“知道了，你不用一直说啦！”然后就冲出门了。

才一冲出巷口，何嘉嘉马上就后悔了。

看着路上的水洼和飘落的细雨，她开始诅咒起今天的不顺利。

她穿了一套新衣，一件细肩带的小洋装，罩着淡鹅黄色的小外套，长发用同色系的发带轻轻的系住了。

这样春天的装扮被这场雨一淋，就什么清新的气息都没了。

但她又没时间回家换。

她一咬牙，认了！



她绝对不能再迟到了，她的迟到已经快可以上金氏世界纪录啦！

况且以前那个浑浑噩噩的总经理退休了，听说接替他的是个严格的 MBA，新官上任三把火，她可不想当先被开刀的那一个。

今天绝对、绝对不能迟到！



第二章

何嘉嘉十万火急的跑过两条街，努力的挥手拦计程车，却倒楣的发现每辆都载客。

她咕咕哝哝的抱怨，“说不定用跑的还比较快。”

公司离她家也不过七公里多一点，这么近的距离，她还每天迟到，说起来还真有点丢脸。

一辆大货车转了个弯，毫不留情的压过那个她才避开的水洼，溅起泥水，尽往她身上招呼。

她完全呆住了！

惊讶与不信同时写在何嘉嘉的脸上。她怎么会遇到这种事？

“啊！我的衣服！”

她无法从震惊中恢复过来，不太敢信自己竟然这么背。

闯祸的货车停了下来，而且还开始倒退，她还楞楞的站在路旁，直到一个低沉而带着笑意的男声在她头上响起。

“抱歉，你没事吧？”

没事？没事才怪呢！何嘉嘉抬起头来，恨恨的瞪了他一眼，“你说呢？”

“真的很抱歉。”

男人笑了起来，从他脸上的表情，她不难猜到自己现在有多么的狼狈。

虽然他是个很帅的男人，笑起来很亲切，但这并不能减少她的怒气。

尤其她一向讨厌帅哥，因为自己是丑女，对于长得好看的人，坦白说，她没办法对他们产生好感，如果他以为一个微笑就能打发她的话，那他可大错特错了。

她一挥手，“说抱歉并不能弥补我的损失。”

金钱倒比较实际一点。